

2021 年度
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单位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 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推广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负责节能建筑的推广发展；负责全市建筑装饰行业发展、住宅产业化和建筑工业化方面的标准编制等技术服务工作，组织开展成果交流与推广应用；承担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的事务性工作；负责住宅性能及部品的技术服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焦作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部分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宜的通知》

（焦编〔2019〕68号）文件，焦作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更名为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规格相当于科级。核定人员编制6人，现在职4人，退休2人。单位性质为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0.1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0.6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4.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4.37	总计	62	84.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18	84.18					
205	教育支出	0.15	0.15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5	0.15					
2050803	培训支出	0.15	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	1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3	10.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21	4.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	5.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	3.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	3.52					

2101102	行政单位医疗	1.97	1.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1.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48	70.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48	70.48					
2120101	行政运行	65.06	65.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42	5.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37	78.83	5.54			
205	教育支出	0.15	0.15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5	0.15				
2050803	培训支出	0.15	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	1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3	10.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21	4.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	5.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	3.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	3.52				

2101102	行政单位医疗	1.97	1.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1.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67	70.6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67	70.67				
2120101	行政运行	65.13	65.1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4		5.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0.15	0.1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03	1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2	3.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67	70.6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4.37	84.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84.37	总 计	64	84.37	84.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4.37	78.83	5.54
205	教育支出	0.15	0.15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5	0.15	
2050803	培训支出	0.15	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	1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3	10.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	4.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	5.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	3.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2	3.52	
2101102	行政单位医疗	1.97	1.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1.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67	70.6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67	70.67	
2120101	行政运行	65.13	65.1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4		5.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21	30201	办公费	1.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8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3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30211	差旅费	0.6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2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4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8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3.65	公用经费合计				15.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修装饰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为 84.37 万元，支出总计 84.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8.71 万元，增长 11.51%，支出总计增加 8.18 万元，增长 10.7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4.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18 万元，占 10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84.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83 万元，占 93.43%；项目支出 5.54 万元，占 6.5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 84.37 万元，支出总计 84.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8.71 万元，增长 11.51%，支出总计增加 8.18 万元，增长 10.7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18 万元，增长 10.7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0.15 万元，占 0.18%；社会保障

和就业（类）支出 10.03 万元，占 11.89%；卫生健康（类）支出 3.52 万元，占 4.17%；城乡社区（类）支出 70.67 万元，占 83.76%。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8.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0%。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培训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6.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活动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8.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3.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5.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占“三公”经费支出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占“三公”经费支出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占“三公”经费支出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18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43 万元，增加 19.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更换办公设备。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84.3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3.65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5.18万元;支出项目共3个,支出金额5.54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3个,自评金额5.54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个,评价金额0万元。

(二) 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评价2021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建筑科技与装饰装修事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84.37	0	84.37	10	100%	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84.37	0	84.37		10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把预算落到实处,维持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培训费	对全市建设、施工监理及新型墙材企业进行墙材政策宣贯和培训			圆满完成			
	新型墙体学习推广	促进新型墙材的知晓率			圆满完成			

	应用费							
	检测费	对全市新型墙材企业的产品进行质量检测			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与国家、政府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相关性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科学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合理	2	2	
	预算和财务管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	完整	2	2	

理			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100	1	1	
	预算执行率	=100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	1	1	
	预算调整率	=010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00	1	1	
	结转结余率	=010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单位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	真实	1	1	

				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 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合规	1	1	
		管理制度 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健全	2	2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	公开	2	2	

				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 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 处置是否规范, 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 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 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 and 规定标准, 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规范	2	2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 完成率	=1001 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绩效自评 完成率		=1001 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部门绩效 评价完成 率		=1001 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100	2	2		
评价结果 应用率		=1001 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	100	2	2		

				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100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3	3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100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2	2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100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10	10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100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100	10	10	
效益指标(35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良好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良好	5	5	
		社会效益	良好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良好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	100	10	10	

				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10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00	10	10	
总分:								90

我部门共有 3 个项目批复了绩效目标,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 90 分。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单位)选取了 2021 年度 0 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财政评价选取了 2021 年度 0 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无